

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文件

苏中西会〔2023〕6号

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 关于2023年专业委员会换届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相关专业委员会：

根据学会章程、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及2023年度专业委员会组织建设工作计划，正式启动对任期届满的妇产科、儿科、肿瘤、老年医学、护理、心血管、肝病、消化系统、呼吸系统、肾病、生殖医学、脑病、风湿病、心身医学、周围血管病、口腔疾病、临床药学、烧伤、医学美容、亚健康、围产医学、医院制剂等22个专业委员会的换届工作。

现将新一届委员会人选提名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新一届委员会组成原则

- 中西医并重；
- 省、市、县兼顾；
- 老中青结合：特别注重选拔优秀中青年骨干；
- 总规模适度：委员60人左右，青年委员20人左右。

二、新一届委员人选条件

- 专业技术水平：本学科中水平较高，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青年委员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者，职称可放宽至中级。
- 单位科室负责人或业务骨干人员，学风正派，有良好职业道德，有较强社会活动能力和组织能力，能团结广大中西医药科技工作者，并热心承担学会工作。
- 委员人选：新提名委员人选年龄原则上在55周岁以下（1968年1月1日后出生者）；连任委员60周岁以下（1963年1月1日后出生者），博导、省名医及有突出贡献专家可适度放宽。

4. 青年委员人选：仅限三级医院推荐，年龄必须在40周岁以下（1983年1月1日后出生者）。

注：超龄、离任或未按规定参加上届专业委员会活动的原委员不再保留新一届委员人选资格；连任委员原则上必须在职在岗。

三、提名推荐

请对照委员条件，审核原任委员名单。

1. 各相关单位：审核“附件1：相关单位原任委员审核表”中所列原任委员名单，将审核意见填写于“意见”栏，并加盖单位公章：

(1) 同意保留，不作记号；建议不保留，打“×”，并注明理由；

(2) 人员替换，请在新提名空白行中填写完整信息，并注明理由。

2. 各相关专业委员会：审核“附件2：相关专业委员会原任委员审核表”中原任委员名单，将审核意见填写于“意见”栏，并现任主任委员签名：

(1) 同意保留，不作记号；建议不保留，打“×”，并注明理由；

(2) 人员替换，请在空白行中填写完整信息，并注明理由。

注：附件空白样表可登陆江苏中医药信息网“热点专题”——“2023年度换届专栏”下载；凡同一单位有2名及以上推荐人选，须提名排序。

四、务请于2月25日前返回审核表

寄送地址：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组织管理部（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82号南京中医药大学汉中校区5号楼711室。请选择顺丰快递或EMS）。

务请将电子版推荐表格（Excel）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联系人：强雨叶 18020169730 微信同号，宋媛媛 18915999736；

邮箱：qyy@jstcm.cn；电话兼传真：025-86617284。

五、所有名单由学会秘书处登记汇总后提交组织工作委员会审核，确认新一届委员人选，并统一发送第二轮通知，完成委员登记注册手续。

附件：1. 相关单位原任委员审核表；

2. 相关专业委员会原任委员审核表。

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

2023年2月6日

